



2011年9月8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奉我国政府的指示，谨提请你注意 2011 年 8 月 31 日国际媒体关于法国总统尼古拉·萨科齐讲话的报道，他在这次讲话中，对伊朗的和平核活动做出错误的推断，无端地警告对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使用武力，他指出，“伊朗的军事核武器和弹道导弹的野心构成了日益严重的威胁，可能会导致对伊朗一些地点的预防性攻击，这会引发重大危机。”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对此深表关切，并强烈谴责这种反对伊朗的挑衅性、无端和不负责任的讲话。这样的讲话公然违反《联合国宪章》最根本的规定和国际法的基本原则，而且是与加强区域和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全球努力背道而驰。

伊朗是拒绝和反对包括核武器在内的各种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主要国家。作为《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缔约国，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在很多场合，包括在有关国际论坛上，正式宣布核武器是最致命和最不人道的武器，这种武器是不会包括在伊朗防御学说中。此外，自 1974 年以来，伊朗一直不遗余力地促进在联合国框架内和《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基础上，实现中东无核武器区。

此外，我想重申我国政府的立场，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无意攻击任何其他国家。尽管如此，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五十一条赋予的固有权利，伊朗将毫不犹豫地采取自卫行动，应对任何对伊朗的攻击，并为保护自己采取适当的防御措施。

但是，令人遗憾的是，法国总统对伊朗的和平核计划发表这种煽动性的言论和毫无根据的指控，却对以色列政权不遵守安全理事会决议的无与伦比的记录，



相当于危害人类罪的各种罪行和暴行，以及秘密开发和非法藏有核武器保持沉默，而这些核武器才是对该地区以及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唯一威胁。

请将此信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穆罕默德·哈扎伊(签名)
